

夏午六時，天色尚早，而西門町的霓虹却伴著平交道的叮叮與中華商場飛起的樂浪，爭先恐後藍……黃……綠……白……紅地流麗起來，和陸橋上的人頭一樣，永遠川流下去。

年輕人世界的悲苦和狂喜，不也是「藍……黃……綠……白……紅」地永遠川流下去嗎？

白先勇曾有一系列以「臺北人」為總題的短篇小說，林懷民「蟬」的這羣青年，卻是道地的「臺北」人。白先勇的人物，對我們來說，已僵老了，停滯了，我們在他們身上得不到多少新的啓示，祇聽到他的嚶嚶啜泣，覺察到些許淡淡的感傷。「蟬」的這一羣青年，更具有臺北人的某方面精神風貌。尤其是白先勇的中國意識多屬於「上一代」，強烈而突出；林懷民的中國意識，含蓄而內斂，具備相當的「現實感」，許多「新生代」的眞話，都是他講的。光是「現實感」就足以讓我們肯定一個作家的藝術成就了。然而「蟬」所包容的世界畢竟沒有充分展示普遍永恒的人性，使得爲數不少的讀者還大可指責這個世界的褊狹。

新生的一代

——評林懷民的「蟬」

王牧之

在我讀到大地出版社印行的「蟬」之前，我不曾過目林懷民的作品。雖然在三、四年前，彷彿曾見過隱地對他的推介；但由於他的作品難得一見，使我有意地疏漏了注意；同時，我一向對所謂學院派的現代小說和散文，缺乏興趣。——我總覺得他們的文字，格調類多低沉，讀多了會使想做一個轟轟烈烈的中國人底豪情壯志

，隨「風」飄逝！就這種原因，使我長久以來固於這份偏執。

但當我細讀了「蟬」之後，這份屬於主觀的意識，多少有了一些修正：新一代的生活和感受，畢竟不同於我們在砲火煙塵中熬煉過來的一代；他們接觸的中心在臺北，然後延伸到東京、舊金山、芝加哥、紐約、或巴黎，而在這些車水馬龍的都市中生活，看到的是紅紅綠綠的疊影，聽到的是「嗨嗨」、和「恰恰」的交響。就「文學是現實生活的反映」來說，一個人倘使不會浪跡江南的水澤雲鄉、和漠北的廣袤草原，而要他寫出「杏花春雨江南」、和「駿馬秋風冀北」，都是不合理的要求。而「國破山河在，城春草木深」的沉潛，「四邊伐鼓雪海湧，三軍大呼陰山動」的雄渾，「試拂鐵衣如雪色，聊持寶劍動星文」的壯懷，也只有飽經兵燹離亂、與憂時愛國的詩人才能寫得出來。

所以，從這種客觀的角度來看「蟬」，我便覺得林懷民的短篇小說，除文字的表達技巧鮮活可取外，對人生（某一階層）的觀察，也頗深入。如首篇「穿紅襯衫的男孩」，那個小黑在生活上的不拘形跡、與放縱，極似飾「巨人」一片的主角詹姆斯狄恩，而最後在追求新奇與刺激中，都遭遇了車禍喪生。看這種「自然」的結果，不免使人興起「人生如戲」的感慨；但是，我們往深一層探索，又禁不住為他們的任性感到可悲。不過，作者對這樣一個悲劇，描寫得細緻、深刻、而又曲折自如，倘沒有出眾的才情、與厚實的功力，是辦不到的。尤其那件用來象徵小黑愛好刺激、漠視社會約束力的紅襯衫，實有畫龍點睛之效。所以他在「那紅得像火」的炫耀和放蕩中，終於招致縱「火」自焚的下場。作者沒有一詞一語正面寫他的性格如何，但讀後却有一股巨力逼迫着我們去省悟那一種自私的率性，是怎樣的害己損人。

本書除「穿紅襯衫的男孩」，還收了「虹外虹」、「逝者」、「蟬」、「辭鄉」等四篇。「虹外虹」跟「穿紅襯衫的男孩」一樣，都是採用象徵的手法落墨。所不同的，「虹外虹」是一種人性光輝的反射；它不似「穿」文單單着重刻劃了那悲劇人物的性格；至少，它還展示了「生命如彩虹」這一刻即永恒的理念。

「虹外虹」的故事，作者在開頭和收尾都引用了海明威的「印第安營」中的兩句（英語）對話：

「死難嗎？爹。」

「不，我想挺容易的。尼克，這要看情形而定。」

作者這麼安排，當然是基於情節的需要。我們看「虹」文的主人翁，一開始就讓海明威的幽靈牽引着走進碧潭，演成他無意中救了人，不久自己又成了被救的對象。縱覽全文，我們恍然覺察到那兩句至堪玩味的對白，成了前後相呼應的警語。

就作品的結構論，「逝者」是採用了最繁複的不規則形式。從詰生在雨中擠公車開始，兩個不同時地的傷逝故事，交疊地在他的動作、對話、和回憶中顯現。情節的鋪展，相當的緊密；倘使我們不用心讀，很可能讀一遍是無法弄清這兩樁事件是怎樣忽前忽後地糾結在一起。也因為它的繁富，作者在銜接跳動的地方，就不得不依賴了動作、和景物的變化，自然地予以「化出溶入」。我想「逝者」最令人讚賞的，也就是他在結構的交叉運用上，不落一點斧痕。至於逝者——一是表親，為非洲尼日的推展農耕捐軀；一是戰友，喪身在共匪無情的砲彈下；這兩種死，當然都是教人追念起敬的。但作者不用「偉大」和「痛苦」來形容他們；只是真真切切、深深入入的描繪和彫刻，讀來却令人低迴不已。

至於用做書名的這篇——「蟬」，寫的是一夥大學生在暑期中的生活點滴。他們愛遊玩、愛熱鬧、愛哼熱門曲子、愛嚼嚼口香糖、愛喝咖啡、和窮聊，就像夏天的蟬，自由自在在地吱個沒完。通篇看起來有些瑣碎，但却忠實地映出某一部份人的生活寫照。

當然，蟬聲只縈繞在夏天的園樹上。「蟬」裏的那羣人，在那個相聚的夏天鳴唱够了他們的情愛和夢囈之後，也隨着時光的運轉一一消逝在遠方。這，也算是現代年輕人的一種生活格調。或者，更可說是某些知識青年的「禪」境。但這種「禪」境，只是一種單用動態來表現的時髦病。而一旦過了那段「稚」齡，他們可能會變得成熟，不再擁抱在那個肆行無忌的小天地裏，又說又唱又談情了。

殿後的「辭鄉」，傷感中有一份濃濃的鄉土氣息。它的悲劇感不似「逝者」，也不似「穿紅襯衫的男孩」

；它呈現的是一種時代的遞進，社會的變動。文中的主角——陳啓後，單看他的名字就可瞭解作者在這篇作品裏所要表達的思想。他久已在外；他回鄉是爲了祭祖，辭鄉是爲了出國念學位，開闢新天地。但現代的青年不重土安居，却教老一輩的長者傷感。例如陳啓後的叔公，就這麼感嘆地說：「伊那款莫底底人家要去任伊去，我們陳家可是名門世家，再怎樣講也要回來……古早你爸爸伊去日本，也是讀完就回來，那似今日一去不回頭底！」

可是在陳啓後的眼裏，變成「這屋子就是莫名其妙的廢物太多！」衝動起來，抱起一冊冊的死亡證明書副本，搬到天井穿堂廊下，點火燒了。

這種一個懷舊、一個喜新，自然形成了衝突。而年輕人一心嚮往新大陸的月亮多麼明媚，「辭鄉」也者，便成了一種徒具形式的安撫。這便難怪那個隔鄰的五花嬌要對他長江大河起來：

「做人肝不必太好，太好一定會吃虧啦！我不時這樣跟你阿媽講。伊攏不聽。你阿公早死，孩子四、五個，又去飼別人底；現在人家連你底厝也不肯好好照顧。對自己底孩子也一個個奉侍得像太子！講什麼孩子會讀就讓伊讀，中學就要去嘉義通學，大學就要去臺北念。有地賣到沒地，一個個給伊去美國。如今呢，到老還要那美國給伊飼，實在是老歹命！照我講，要孝要順回來孝順，叫我一把老骨頭顧到那美國去？——莫生子也強些！」

也許作者爲了要適切地寫出辭鄉的情景，全篇的對話都是這種地道的閩南語。並且從陳啓後的回到老家新港，到離開新港，前後一晝夜的時間，順着情節一面回憶，一面向前推展，讀起來極爲舒順。——這對本省讀者言，當更會感到親切可誦。

作者對於用活字、組新詞，也頗用心。如：三十三頁「八月午後的大太陽直直罩下來，把人影擠成一個南瓜大。」四十七頁「那個孩子睜圓了眼睛，粗拉拉地悻喘，混身縮成一團，狂風中的小樹那樣戰慄着。」四十九頁「他走在十字路口，沒注意到紅綠燈換了顏色，車羣殺將過來，一萬個喇叭向他吠。」五十六頁「太陽逐

權威人士必備的良伴



如欲訂閱請速以支票、
匯款、郵票或劃撥84號
惠付本社

臺灣英文出版社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78
號三樓

臺北市郵箱225號

TEL: 314728 • 314727

漸萎落下去，風又把汗擦乾。」六十九頁「褲管緊糊着腿，鞋裏全是水，一步一聲嘆吸。」一百二十頁「一條陽光端端地在長沙發打個摺，瀉到地板上，躺直了。」二百十一頁：「火車快到新港時，一田田蒼綠的甘蔗直奔過來。」二百十八頁「你爸爸罕得回來。回來了也沾醬油那款樣；鬼趕咧又走了。」

以上是我信手挑出的一些意象翻新、可圈可點的佳句。當然，作者在創作上有時可能顧慮不夠周全，小小的疏忽常不能免。如七一頁：「太陽由頭頂直直單下」，跟前例所舉三十三頁的那一句，便有複製之嫌。而「逝者」所出現的人物景欽、與景表哥，「蟬」中的郭景平，都以「景」為名，似亦不妥。同時「虹外虹」中的「他」，在溺水垂斃時，還聯想到「有一回」闖紅燈……。人在淹沒水中，一般除了對死的恐懼、盡力向上掙扎外，是沒有時間和氣力去回憶往事的。這是否各人的情形不同、經驗不同，當也有待商榷。自然，我這種挑剔，只是基於求全之義。至若文字的清新，結構的細密，人物心理刻劃的突出，衡諸坊間流行的讀物，它依然是一本極具水準的短篇小說集。